

苗栗縣政府 104 年第 23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10 日上午 8 時

地點：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

主席：徐縣長耀昌

出席人員：

副 縣 長 鄧桂菊	秘 書 長 葉志航	參 議 林茂景
參 議 陳錦俊	參 議 黃國樑	參 議 宋泳儀
消 保 官 巫志偉	機 要 秘 書 涂榮輝	簡 任 秘 書 許淑娥 ^假
簡 任 秘 書 賴鈞敏	秘 書 陳文彬	秘 書 黃宏義
水利處處長 楊明鏡	民政處處長 徐炳南	財政處處長 徐榮隆
勞社處處長 蔡貴香	工務處處長 趙清榮	教育處處長 劉火欽
計畫處處長 江和妹	農業處處長 許滿顯	地政處處長 陳斌山
原民處處長 范陽添	人事處處長 李高木	工商處處長兼 工策會總幹事 李政峯
政風處處長 邱宏達	行政處處長 張錦榮	主計處處長 陳福華 ^代
衛生局局長 彭基山 ^代	警察局局長 王嘉衡	稅務局局長 林明洋
國際文化觀 光局局長 邱蓬新	環保局局長 潘志明 ^代	消防局局長 徐新淵
苗北藝文中 心總監 吳博滿 ^假	台北辦公室 主 任 王錦芬	肉 品 市 場 總 經 理 李乙廷

列席人員：湯惠琴 徐春梅

記錄：黃鈺琿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 104 年 6 月 2 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一) 有鑑於校園事件頻傳，請教育處積極督導各校加強校安維護，提升師生安全意識，確保校園安全。

主席：解除列管。

(二) 本縣首座大型購物商城「尚順育樂世界」已於 5 月底試營運，請警察局積極協助周邊交通動線規劃及停車管理，避免交通亂象影響遊客觀感及當地居民生活品質。

主席：解除列管。

(三) 第七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活動已開始受理申請，為展現本縣推動成效，請各局處(幕僚單位除外)提報 1-2 篇亮點計畫參獎，並請衛生局安排專家學者輔導各單位撰寫計畫。

主席：解除列管。

(四) 102-104 年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編號 40、72 解除列管，編號 41、33 繼續列管。

三、勞社處報告：為鼓勵民眾走出戶外親近大自然，卸下忙碌與疲憊的心情，達到舒展身心，有效的舒緩工作壓力，接觸大自然進而擁抱健康，辦理「苗栗縣 104 年度勞工親子健行活動」，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四、衛生局報告：為因應南韓爆發 MERS-CoV 疫情，本局啓動相關防制作為，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事項：

一、水利處：訂定「苗栗縣縣管區域排水設施範圍使用行為規費收費標準」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二、水利處：訂定「苗栗縣縣管河川區域使用行為規費收費標準」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三、計畫處：訂定「苗栗縣各展館營運收費辦法」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

參、苗栗縣政府第 46 次食品藥品衛生安全業務報告。

肆、意見交換：

一、主席：

1、本府各項政策在未確認公布實施前，不宜對外發布，請各單位加強內部同仁管理機制。

2、為避免資源浪費節省公帑，請副縣長或秘書長與各單位研議辦理各項活動時，統一製作活動服裝之可行性。

二、農業處：

1、因應 5 月份豪雨造成農損災害，本處已提報相關資料至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並分別於本月 4 日至 15 日受理香瓜災害補助申請及 9 日至 18 日受理西瓜災害補助申請。

2、6 月 9 日自由時報等媒體報導有羊群闖入中山高造成車禍事件，經查為頭屋鄉邱姓民眾所飼養，本處將函文各牛羊產銷班加強巡視飼養設施，避免類似事件發生。

3、今日早上 04:30 於苗栗市僑育北街 430 巷 27 號查獲違法屠宰雞隻案，本府將通令全縣加強違法私自飼養及屠宰查緝。

伍、主席指示：

一、韓國 MERS 疫情延燒，請衛生局啟動防疫作為，加強宣導提高民眾防疫知識及基層醫師通報警覺性。。

二、請教育處全面檢視各國中小學早上開門及下午關門時間，對於提早到校及延後離校學生應研議適當照顧機制，避免學童在空窗時間發生意外。

三、最近誠健問題茶包成為民眾關注議題，感謝衛生局同仁不辭辛勞全力查處，後續銷毀作業亦應儘速依規辦理。嗣後類此食安問題，應請主動回報處理進度，並研擬適當危機處理機制，明快縣府查處步驟，貫徹公權力，彰顯政府維護食安之決心。。

四、端午節即將來臨，請衛生局加強抽檢相關應景食材，並於節前公布檢驗結果，為民眾飲食安全把關。

五、國立聯合大學新、舊校區聯絡道聯大路自通車以來，已多次發生路

面塌陷，造成機車道龜裂問題，請工務處儘速找出原因徹底改善，保障學生上下課通行安全。

- 六、國小免費課後留校計畫研議明年改採收費方式辦理，請教育處研擬說帖加強宣導，並做好相關配套措施，避免引起不必要的反彈聲浪。
- 七、露營近年成為熱門休閒選擇，全臺 10 大露營熱點本縣即囊括 4 個，請文觀局建請交通部觀光局儘速研訂露營區相關規範，以利地方納入管理。在未有正式管理法規前，仍請文觀局協同水利、農業、地政、環保、衛生等相關單位，就權責輔導並督促業者善盡管理人責任，保障遊客安全。
- 八、身在公門好修行，勇於任事是公務人員基本態度，切忌推諉卸責。最近經常發生縣長信箱、1999 專線、1999 服務讚臉書分案遭單位拒收或互推情形，延誤處理時效，嗣後類此案件請郭簡任秘書素秋負責分派，受派單位不得再有異議。

陸、散會：上午 8 時 58 分